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潘逸真
電話：02-7736-5683
電子信箱：jane9055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二)字第11224041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培訓計畫、活動訊息轉知對象參考名單
(A09000000E_1122404133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22404133_senddoc2_Attach2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113年度推動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帶領人培訓計畫」1份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為推動高齡者終身學習，透過本部培訓合格之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帶領人，鼓勵其至基層、社區組織成立高齡自主學習團體，及帶領學習活動，以提供高齡者學習機會，提升其生活知能及促進社會參與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
線

二、培訓地點：彰化縣政府、救國團花蓮終身學習中心。

三、報名資格：具有電腦文書處理基本能力，有時間從事服務高齡者學習活動帶領，並富有服務熱忱者。

四、辦理方式：報名成功且經初審通過者應參加本部面試甄選，甄試通過者始得參加培訓課程。經完成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帶領人基礎課程及專業課程(含培訓、團體實作、實作

總收文 112.11.17
1120114936

輔導及評核)，並通過評核，方取得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帶領人合格證明書。詳情請參閱培訓計畫，業公告於本部樂齡學習網(https://moe.senioredu.moe.gov.tw)。

五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自112年12月1日(星期五)起至112年12月24日(星期日)，逾時不予受理(紙本資料以郵戳為憑)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以電子郵件寄送報名資料電子檔並同步掛號郵寄紙本資料，前述檔案及資料皆寄達始完成報名。

１、電子郵件：有意報名者請將報名表資料(含佐證文件)電子檔寄至ccueslgteamkix@gmail.com。郵件主旨請填「113年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帶領人培訓計畫-(姓名)報名表」。

２、郵寄掛號：除寄送電子檔，請同步將報名表資料(含佐證文件)紙本1式2份掛號郵寄至本計畫承辦單位，收件地址：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一段168號(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-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帶領人培訓計畫執行團隊收)。

(三)補件作業:請報名者於112年12月25日(星期一)前留意電郵信箱補件通知，如需補件者，請於112年12月27日(星期三)前，以電子檔回傳補件資料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六、本培訓報名資格不限退休人士，請各單位協助轉知所屬單位、場館及人員，亦可參考附件所列「活動訊息轉知對象參考名單」轉知相關單位及人員踴躍參與。

七、本培訓報名及計畫相關事宜聯絡方式：

(一)聯絡人：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，陳迺文先

生、黃逸筑小姐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（05）2720411轉26113。電子郵件信箱：ccueslgteamkix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勞動部、文化部、農業部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
副本：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、彰化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11/17 11:49:03

裝 訂 線

61